

证券代码：832963

证券简称：海鹰环境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5日以书面形式。
5. 会议主持人：董跃勇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名董跃勇、董跃中、王利军、孙玉来、张文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的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136 号；

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大道 155 号副一号星际中心 A 座 1001 室。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5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北海鹰环境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